

中原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107 年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」
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教育部 107 年 3 月 16 日臺教學(四)字第 1070036379 號函辦理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特教教師對於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」理念及內涵之瞭解
- 二、提升特教教師對於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」課程調整之專業知能，落實個別化教育理念

參、辦理原則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特殊教育中心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7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六) 08:30~16:10
- 四、研習地點：中原大學真知教學大樓 105 教室
- 五、研習對象：桃園市與新竹縣、市國中及國小特教教師，名額預估 80 名，未滿名額將開放其他縣市特教教師報名，依先後次序錄取
- 六、報名方式：相關訊息請上教育部「特殊教育通報網」查詢及報名(<https://www.set.edu.tw/>→教師研習→大專特教研習)

肆、實施內容：

- 一、活動方式：一天研習
- 二、講座師資：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何素華教授
- 三、本研習需簽到、退；全程參加者，將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

伍、經費來源：

由 107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工作計畫經費支應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縣市參加研習人員，請原服務單位惠予公(差)假
- 二、錄取順序依據特教通報網報名先後，錄取通知將於研習前寄至報名人員之電子郵件，請務必留意
- 三、報名經錄取者，因故無法出席時，請於研習前三天來電告知，以便安排候補者
- 四、為尊重講師，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，研習開始 20 分鐘後恕不

予入場，並請全程參與；未於當日簽到、退者，恕不給予時數

五、為響應環保，煩請自備環保杯與環保餐具，謝謝合作

柒、研習流程：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08:30~09:00	報到、領取研習資料	
09:00~10:30	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類型教育課程」之理念及內涵	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何素華教授
10:30~10:40	相關問題討論/休息	
10:40~12:10	課程調整理論與實務	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何素華教授
12:10~13:00	午餐時間	
13:00~14:30	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」之課程調整(一)	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何素華教授
14:30~14:40	相關問題討論/休息	
14:40~16:10	「學習功能輕微缺損領域」之課程調整(二)	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何素華教授
16:10~	賦歸	

捌、交通資訊：

自行開車者，若需將車輛停放於校內，本校將依相關規定收取停車費用

中原大學路線及停車指示圖



中原大學校園地圖 (詳圖)

